

证券代码：430478

证券简称：哈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3-082

##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8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董来山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公司章程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结合有关规定修改公司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拟修订的公司制度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董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5《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6《承诺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2.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拟结合有关规定修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拟修订的公司制度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2.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2.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2.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2.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成员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配套修订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董来高先生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不再符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职要求,故已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董来高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为保障审计委员会正常运行,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成员的议案》,推举董事董来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职届满之日止。公司变更后的审计委员会成员为:杨模荣、潘平、董来庚,其中杨模荣为召集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制定《内部审计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邱小新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邱小新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现任独立董事潘平、冯乙巳、杨模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